

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概况

- 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- 二、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

第二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《收支预算总表》
- 二、《部门收入总表》
- 三、《部门支出总表》
- 四、《财政拨款收支总表》
- 五、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》
- 六、《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》
- 七、《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》
- 八、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》
- 九、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》
- 十、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》
- 十一、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

第三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- 一、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
 - (一)收入预算情况
 - (二)支出预算情况
 - (三)财政拨款支出情况
 - (四)政府性基金情况
 - (五)国有资本经营情况
 - (六)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
 - (七)政府采购情况
 - (八)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 - (九)区行政服务中心管理费项目情况说明
 - 1)项目概述
 - 2)立项依据
 - 3)实施主体
 - 4)实施方案
 - 5)实施周期
 - 6)年度预算安排
- 二、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- 一、收入科目
- 二、支出科目
- 三、相关专业名词

第一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概况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（一）根据党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，研究制定关于机关事务工作的管理办法、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，指导全区党委、政府部门事务管理工作。

（二）负责区四套班子机关大院内办公大楼及其生活区安全保卫、消防、卫生、绿化美化、水电管理。

（三）负责区四套班子机关相关固定资产、经营性资产的管理和经营。

（四）负责区四套班子机关大院内区直机关办公用房的调配与管理。

（五）负责全区公共机构节约能源管理工作；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公共机构能源消耗定额标准，负责全区公共机构节能考核工作。

（六）协助做好区四套班子召开的全区性会议的后勤服务工作。

（七）承担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区直机关重大应急接待调研、机要通信和综合执法用车的车辆保障工作，负责公务用车三大平台的车辆及司勤人员调度、管理和车辆的保险、油料、维修维护工作。

（八）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

2024年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共有预算单位1个，包括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，无二级预算单位。

编制人数小计15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人数0人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5人，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，部分补助事业0人，自收自支编制人数0人。实有人数合计55人，其中：在职人数小计9人，行政在职人数5人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4人，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0人，部分补助事业0人，自收自支0人；离退休人员小计16人，离休0人，退休16人；退职人员0人；临时工0人聘用人员30人；遗属人数0人。在校学生0人，其中：高等学校0，中等专业(职业)学校0，其他学生人数0人

第三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

(一)收入预算情况

2024年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1114.13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9.94万元;财政拨款收入1110.61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6.42万元;上年结转(结余)3.51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.51万元。

(二)支出预算情况

2024年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1114.13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9.94万元;其中:

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:基本支出224.3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3.66万元;其中:工资福利支出162.03万元,商品和服务支出16.13万元,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6.14万元;项目支出889.83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3.60万元;其中:工资福利支出211.78万元,商品和服务支出666.03万元,资本性支出12.02万元;

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: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65.93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89.04万元;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.14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6.91万元;卫生健康支出1.5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.5万元;城乡社区支出485.8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85.8万元;住房保障支出14.76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4.76万元。

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:工资福利支出373.81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1.51万元;商品和服务支出682.16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5.51万元;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6.14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4.91万元;资本性支出12.02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2.02万元。

(三)财政拨款支出情况

2024年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1110.61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6.42万元;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: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63.92万元,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.14万元,城乡社区支出485.8万元,住房保障支出14.76万元。

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:基本支出224.3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3.66万元;其中:工资福利支出162.03万元,商品和服务支出16.13万元,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6.14万元;项目支出886.32万元,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0.09万元;其中:工资福利支出211.78万元,商品和服务支出664.53万元,资本性支出10万元;

(四)政府性基金情况

2024年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485.8;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:基本支出0万元;项目支出485.8万元;其中:商品和服务支出485.8万元。

(五)国有资本经营情况

2024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

(六)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

本部门无行政参公单位,无机关运行经费

(七)政府采购情况

2024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397.8万元,其中: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97.8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(八)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截至2023年10月31日,部门共有车辆38辆,其中,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38辆。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,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:无。

(九)区行政服务中心管理费项目情况说明

1)项目概述

保障区老市民服务中心各种设施的正常可靠运行、维护良好的办公条件和秩序,为驻在单位正常履职提供可靠的保障。

2)立项依据

依据区行政服务中心管理费项目评审报告,根据<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职能配置,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>第三条第二款的规定设立本项目

3)实施主体

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

4)实施方案

区行政服务中心的管理工作在我单位后勤管理股指导监督下,由聘请的物业公司具体实施,确保办公区域的安全保卫、环境卫生及办公设施运行秩序的井然有序、确保办公用水用电的稳定可靠,从而确保驻在单位的正常履职。

5)实施周期

一年

6)年度预算安排

年度预算安排50万元

二、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2024年九江市浔阳区机关事务中心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安排64.54万元,其中:因公出国0万元,比上年增加0万元,主要原因是: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。公务接待0.6万元,比上年增加0.0万元,主要原因是: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。公务用车运行63.94万元,比上年增加0.00万元,主要原因是: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。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,比上年增加0万元,主要原因是: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。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收入科目

二、支出科目

三、相关专业名词

(一) 机关运行费：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费、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(二) “三公”经费：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，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